

Yujian Ni Shi Wo
Suming De Shenpan

遇见你 是我宿命的 审判

JILIU SHANG 姬流觞·著

所谓爱情，原来是遇见另一个自己。
漂泊的世界里，寻找另一半的不止是我，还有你。
幸好，上天用这个陌生的城市成全了我和你。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Yujian Ni Shi Wo
Suming De Shenpan

遇见你 是我宿命的 审判

JILIU SHANG 姬流觞·著

策划编辑：侯 开 石 颖
责任编辑：赵 锋 奚春玲
特约编辑：陈 娟
封面设计：安宁书装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遇见你是我宿命的审判 / 姬流觞著；一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2
ISBN 978-7-5463-2241-4

I. ①遇… II. ①姬…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13156号

书 名：	遇见你是我宿命的审判
著 者：	姬流觞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130021)
印 刷：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00mm×980mm 1/16
印 张：	19
版 次：	2010年2月第1版
印 次：	2010年2月第1次印刷
发 行：	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椿树园15-18栋底商A222号(100052)
电 话：	010-63106240(发行部)
书 号：	ISBN 978-7-5463-2241-4
定 价：	25.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发行部负责退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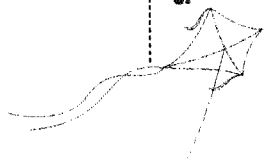


缘起 1

第一章	遇见你是我的宿命	3
第二章	我的世界，他的王国	13
第三章	非典型“同居”	25
第四章	为正义对抗	35
第五章	心之所依	47
第六章	身陷连环计	57
第七章	情与法的较量	66
第八章	家是归宿	73
第九章	因相爱而相望	82
第十章	目光的力量	90
第十一章	法理的天平	99
第十二章	华丽的双人舞	108
第十三章	做人的底线	118
第十四章	坚贞，坚守	126
第十五章	只是一枚棋子	135
第十六章	暗流汹涌	143
第十七章	谁为谁设局？	153

目录

contents



第 十 八 章	改变于无形	162
第 十 九 章	子之蜜糖，吾之砒霜	172
第 二 十 章	爱，昏了头	181
第二十一章	分手	190
第二十二章	真爱无罪	199
第二十三章	我没有想象的坚强	209
第二十四章	爱如流水逝去	218
第二十五章	两个男人，两份真情	227
第二十六章	好与坏，黑与白	236
第二十七章	你的温柔我懂	245
第二十八章	爱的代价	254
第二十九章	人生中的意外	263
第 三 十 章	阳光穿透紫色鸢尾花	271
第三十一章	学会迂回	281
第三十二章	心之所安	289
番外之男人		294

缘起

“韩达，我们分手吧。”女子穿着一身黑色的职业套装，金扣小立领白衬衫，西装裙在膝上一寸的位置，丝袜裹着的不粗不细的小腿，端端正正地摆在沙发前。风衣很平整地放在沙发扶手上。

庭审时间延长了，所以到得有些晚。为了不影响接下来的约会，文卿必须开门见山。

男子西装革履，即使是夏末秋初，依然穿着衬衫，只是没系领带。疏眉、单眼皮，白皙的肤色，轮廓很是周正。但是略显浮肿的眼皮微微透出睡眠不足的讯息，这是销售员常有的毛病。

面对女友直接而且不留情面的请求，韩达脸上稍微有些难堪，但是……

“好。那婚礼怎么办？”

“只能通知取消了。我想过了，唯一的问题是房子。你家付的首付，我出的装修的钱。这是各项装修费用的发票，合计是十万左右。你看一下。”一个信封推到韩达面前。

“OK。回头我把钱打到你账上。”韩达心不在焉，事情快得超乎他的想象，不应该是这个节奏。他试着扯回自己的思绪，“我、我和……什么事都没有。”

“跟她没关系。”文卿面无表情，“你自己的事情，你自己处理。她来找我，是你管教不严，回头别来烦我了，我们分手……你比我清楚，只能如此。”

韩达苦笑了一下，“也是！都快结婚的人了，两年做了五次，是个正常人都受

2 | 遇见你是我宿命的审判

不了。文卿，你是不是太忙了？”

“确切地说，是我们两个都太忙了。”文卿截住话头，微微露出愠色，“你建议得不错，试婚的确是个好东西，至少证明周末夫妻不可行。”

“既然试验失败，那——能不能重新开始？”

“这就是我的第二个发现：感情不能试验。”文卿站起来，拎起书包和沉重的律师服，“祝你好运！”

“我送你。”

“不用。”

“我开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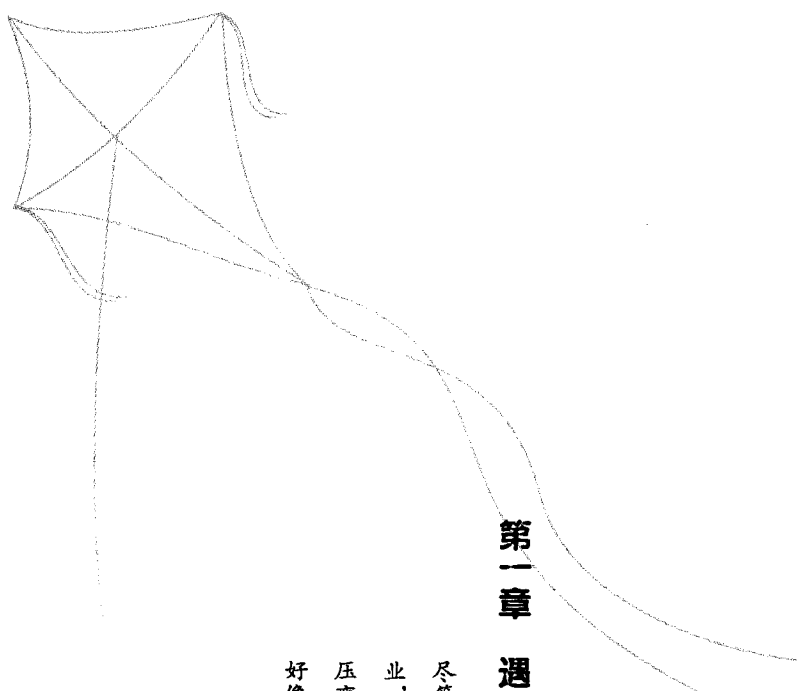
“我有出租。”

声音渐远，文卿头也不回地走出咖啡厅。

韩达摸摸头，不对，不应该是这样的。出轨的人是他，受伤的人是文卿，为什么看起来依依不舍的反而是他呢？女人在这个时候不是应该哭天抢地，或者愤恨不已吗？为什么他连一点儿报复的味道都没咂摸出来？

韩达还没来得及想清楚，手机响了。他一边说着，一边走到路边，远远地看见文卿刚刚找到一辆出租车。她肩上背着电脑包，一手拎着衣服，另一只手和他一样，也拿着手机在讲话。

忙啊，连分手都没时间伤心！



第一章 遇见你 是我的宿命

尽管他从事的是这个城市里被定义为『民工』的职业，可是文卿从他身上找不到一丝被生活或者社会压弯的痕迹。而且，他的『直』显得那么轻松自然，好像天大的事情都不算什么。

4 | 遇见你是我宿命的审判

所有的律师事务所里都有这样一群年轻人，他们因了各种机缘来到某个律所就职，又因为踏实上进的工作表现，逐渐得到重要合伙人的赏识，然后随着年限的增加，逐渐由助理而变为实习律师，初级律师，高级律师，初级合伙人……但是，无论他们的身份怎么变，在本质上，他们最重要的一部分工作内容，就是替那个把他们一手“带大”的合伙人分忧解难，或许，他们最适合的头衔就是——高级助手。

文卿就是这样一名高级助手。虽然她从小就被人评价为胆小、安静，但多年的工作已经把她历练成了干练精明的女律师。这个过程是怎么完成的，谁也不知道。只是有一天她回老家，妈妈说“啊呀，你变啦！终于长大啦”时，她才发现自己虽然还安静，却已经不胆小了——敢做决定，敢主动说话，敢约着暗恋的男生逛街吃饭，敢做很多以前不敢做的事情。

而现在，她已经是所里的初级律师，高级助手了。妈妈还鼓励着说，一切都会越来越好。

文卿的 Boss 姓严，她是严律师为了一个项目把她从学校直接招进来的。那时，她即将毕业，只是一个兼职打工的学生妹，严律师也只是一位普通的合伙人。

五年了，文卿成了律师，老严也成了高级合伙人，老严的姓氏也出现在了这个名字里。但是，她还是和五年前一样，既没有大笔收入，也没有豪车别墅，上下班还是十一路，唯一值得一提的就是她租住的地方离办公室非常近。

每次想到钱，都能让文卿想起已经分手的男朋友。文卿烦躁地把袖口卷起来，手指在键盘上飞快地敲击着。都说失去的情感可以在工作中找回来，可是夏天发生的事，为什么到了冬天还会觉得烦？

身旁的芮律师敲了敲桌板，这是例会资料已经发来的标志。

忙忙忙，忙得连打招呼的时间都没有，办公室里跟对暗号一般！偏偏每个人的笑容就像是烙铁烙在脸上，不到火山爆发无法拿下。

而分手的事，显然不够级别。

她已经分手，但还渴望爱情，就像鲜红的格子间一定要配黑色的地毯，却也不排斥在电脑旁放一株仙人掌——尽管仙人掌可以无限小。

晚上要去见个客户，她拎起电脑包走出大门，街上人来人往，热闹非凡。文卿拎着包，站在马路边等出租，一趟又一趟地过去了，就是没有空车。京城的高

峰时段，出租车很难找。

“等我有钱了，一定买车！”文卿再一次在心里发誓。

正想着，她肩头猛地一疼，好像被鞭子生生抽了一下！

“啊？我的包！”文卿下意识地追着那个灰色的人影，边跑边喊，“抢劫啊！我的包！”

路人纷纷让道，自行车道上缓缓行驶的各类轿车依然匀速行驶着，偶尔从哪辆车的副驾位置探出个脑袋，也只是张大眼睛看着。

这时，从旁边斜蹦出一个人影，稍微有些瘸拐却带着不可思议的速度超过了文卿，很快就追上了抢劫者，飞身一脚踹下去，抢劫者一个踉跄，扑通趴在地上。那人一脚踩住，搂肩抹背，三下五除二就将抢劫者反剪着摁在地上。

文卿喘着气冲过来，连包都顾不上接，哆哆嗦嗦地摁下快捷键1，那里通着110，结结巴巴地报了案。这时，那人已经把贼偷揪了起来，推搡着向来时的路走去。

文卿这时才看清那人是个快递员，想告诉他得在这里等警察，可是看他押着贼从路上捡起掉落的空包，然后又走到一辆摔在路边的自行车时，就不说话了。

自行车的前轱辘被一辆雅阁车压扁了，车主站在车旁正在检查爱车是否有伤。看见快递员推车，连忙拦住，叉着腰横着嘴说：“干吗，这是你停车的地方吗？没看见这里是汽车停车位？你把我的车……”

“干吗？”文卿尖着嗓子冲过来。方才一个个见死不救，如今叉腰横眉，不知是谁家地头的大头蒜！

文卿一脑门子怒火，没好气地截住那个车主说：“你有没有公德心？问人家干吗？抓贼！倒是你，在干吗？开日本车了不起了？汉奸！怨不得不敢抓贼。没看见自行车在这里停着，下来搬一下会死啊！人家在那里抓贼，你在后边破坏人家的财产，我还想问问你是不是贼偷一伙儿的！”

“哎，你这女同志说话太不讲道理——”

“讲不讲理你说了不算！长着两眼不看事情光出气是不是？抓贼！看见没？！装孙子做缩头乌龟是你的自由，压坏人家车子耍无赖就由不得你！赔钱！”

“这里是汽车位！”

“这儿还是自行车道呢！汽车位就许你随便轧坏别人车子了？那我开宝马撞你

6 | 遇见你是我宿命的审判

个破雅阁，也算合情合理！”

“唉，算了。”一直没说话的快递员突然开口，“算了，哪儿坏了，我赔……”

“凭什么咱们赔！”文卿这时已经认出快递员正是经常去公司的伍兵。她拦住话头，像雅阁车主这种欺软怕硬的就不能给他说话的机会，“光天化日，众目睽睽，他趁你抓贼，毁坏你的私人财物，还索要钱财，分明是借机讹诈，甚至让人怀疑他是不是贼偷的同伙，借此机会转移注意力！我告诉你，看好你手里的贼，别趁机让他放跑了！”

文卿含沙射影步步紧逼，伍兵下意识地扭紧了贼的手，小贼一阵哆嗦，脸儿都白了。伍兵下意识地松了松，贼偷已经明白，碰到硬主儿了。

雅阁车主气得直哆嗦，摆出一副自认倒霉的样子嘀咕，“行行行，我说不过你！抢你？像你这种女人被抢都是轻的——”

“呵，你还想报复是不是，给你同伙儿报仇？你别走，你等着，我报警了。今儿咱非得查清楚你是不是劫犯的同伙。我告诉你，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像你这种构成同案犯的，一并处理！”

不远处，一辆黑色的卡宴降下车窗，有人正饶有兴趣地看着这个方向，嘴角挂着嘲弄的笑容。小贼四处张望，无意中看到车主，眼前一亮，赶紧低下头偷偷地笑了。

雅阁车主被文卿的伶牙俐齿和蛮不讲理气走了，临走还扔下三百元票子作为赔偿。警察赶到，抓了贼偷，又让文卿和快递员一起去做笔录。

到了派出所，值班民警认识文卿，热络地问着严律师好。听说那个贼竟然敢抢严律师所里的人，啪的一声拍了拍夹子，道：“行了，文律师你放心，怎么也得判他个抢劫罪！最近咱们一带这种抢劫还挺多，我怀疑是团伙作案。”

铐在墙角暖气上的人吓得动了动，却没有像一般人那样呼天抢地地喊冤。文卿离得近，听见那人嘟囔，“哼，谁敢得罪宋哥！”

伍兵看了看文卿，见她只是愣了一下，又跟没事人似的便不再多言。

做完笔录，带着伍兵出来。客户那里已经推掉，晚上没有别的事情。自行车坏了，留在派出所作物证，收据还在伍兵手里。

几个小时，电光石火，出了这么一桩！

走在路上，文卿长长地出了口气，气血不停地在胸口翻滚，恐惧、愤怒、沮丧却因为身边有人而不得不卡在喉咙！

“伍兵，谢谢你啊！”文卿一边说，一边竖起羊绒大衣的领子，并缩了缩脖子。这个动作使她整个人好像松了一口气，方才的干练消失得无影无踪。

伍兵快速收回目光，低头说：“不用，应该的，文律师。”

“呵呵，忘了，你原来是认识我的。我太忙了，一直没打招呼，不好意思。以后就叫我文卿吧！所里都这么叫。”

伍兵经常送快件到文卿的所里，这次能碰上也是赶得巧，正好送完快件出来。只是文卿不知道，伍兵已经很多次在这个时间站在大厦的门口，只为了能有机会远远地看一眼她。

从兜里掏出三百块钱，文卿道：“这是刚才那家伙赔的钱，你收着，公司肯定会让你赔钱的。这年头，老板只问利润，对你这种好人好事不开除就不错了。”

伍兵连忙闪开，“不用了，不用了！真的不用。这是我应该做的。”

文卿愣了一下，“应该做的”似乎是小学作文里常用的词，这年月很少有人用了。忍不住就着路灯，上下打量了一眼伍兵。

这个人有点儿瘦，但是很直。

文卿的第一印象就是一个字——直。

挺直的鼻梁，挺直的脖子，挺直的脊柱，甚至连目光都是笔直的。

尽管他从事的是这个城市里被定义为“民工”的职业，可是文卿从他身上找不到一丝被生活或者社会压弯的痕迹。而且，他的“直”显得那么轻松自然，好像天大的事情都不算什么。文卿收回目光，拽过伍兵的书包，塞了进去，“拿着吧，这是你应得的。”

伍兵不好意思碰文卿的手，只能结结巴巴地说：“别，这样不好！应该的，都应该的。”

文卿被逗笑了，“那你拿着这钱也是应该的，别推辞了。”

伍兵认得文卿，但是注意到她却是因为和律所的前台吵架。那天，他已经累了一天了，下着大雨，发着烧，不小心漏送了一封快件。小前台路亚对他的去而折返不仅不领情，还指着鼻子骂他耽误了自己的时间，当时他真有毁天灭地的想法。

8 | 遇见你 是我宿命的审判

可就在那时，文卿过来取自己的文件，只低低地说了声“路亚”，小姑娘就住口了。然后文卿对他抱歉地笑了笑，很平和，像个老朋友似的轻轻地拍了一下他的肩。

来京那么久，受了那么多委屈和不公，不知道自己该不该留在这里的时候，伍兵遇见了文卿，为了这朵微笑，他觉得还可以坚持。

后来，尽管那家律所的小前台刀子嘴尖利逼人，他还是一如既往地最后到达，然后等着偶尔的相遇。

所以，当那个贼靠近文卿的时候，他已经开始警惕，当贼伸出手时，他已经开始起跑。即使隔着一条马路，即使马路上车来车往，当文卿开始尖叫的时候，伍兵已经一马当先冲到她身边，拦住了猖狂的小贼。

伍兵从不会想不该想的，只有文卿哆嗦着站在他身边，软软得像一只寒风中瑟瑟的小猫时，他才意识到自己竟然可以保护她，而这种保护让他的心纡足丰盈而柔软。

他猛然感觉，北京的冬天也没有那么冷酷了。

“你在哪里住？今天谢谢你。”总要说些什么，文卿喜欢他带来的安全和清爽，一直紧绷的神经稍稍有些放松。

“东直门，公司在那里租的宿舍。不客气，应该的。”伍兵有些紧张。

文卿点点头，向着路边走。她知道做快递挣不了几个钱，准备找辆出租送他回去，也算是报恩了。

伍兵连忙摆手，“不用，真的不用。呃，我送你吧。这么晚了，你自己回去不安全。”说完，伍兵已经大跨步地走到路边，比文卿还快地抬起手臂，拦下一辆出租，打开车门，请文卿上车。

文卿想了想，点头道：“也好，我们住得不远，到了那里，应该就不远了。你也坐后面吧。”

伍兵依言坐进汽车，司机稳稳地启动，车拐了一个弯就上了三环。

“你来北京多久了？”文卿无意识地摆弄着衣角，继续抚平。

“两年吧！”伍兵坐得笔直，手放在膝盖上，目视前方。

文卿看了他一眼，“以前做什么？”

“当兵。呃，我来北京以后做过好多杂活，工地上，饭店里，哪儿都干过。”

“当兵不管分配吗？”

“分配。分配到老家的县城里，在县政府的机关工作。太清闲了，我不想这么早就废掉，所以出来试试。”说到这里，伍兵慢慢放松下来，眼睛偶尔转一下，但周身的肌肉还是紧绷着。

文卿渐渐放松下来，惊恐和疲劳让她觉得有些孤单。于是，她开始想念韩达，如果没分手，现在韩达应该会来接她吧？其实，他的怀抱也很温暖……

文卿开始走神，伍兵有问必答无问不答，车里陷入安静。

也就是几秒钟的工夫，文卿很快把飘飞的思绪拽回来，歉意地笑笑，问道：“你的腿……”文卿一愣，自己今晚怎么了？哪壶不开提哪壶。路亚早就告诉过她，这个快递是个飞毛瘸子腿，这样当面问人家的缺陷简直是太不礼貌了！

伍兵倒是不介意，敲敲大腿说：“嗯，不太好使，筋不太好。”

看伍兵不在意，文卿也就放下自责，“怎么弄的？”

“原来也没什么，就是一些老伤，后来可能用得狠了，断了，接好就成这样了。”

文卿“嗯”了一声，想起另外一个话题，赶紧转，“现在很多毕业生打破了头也要进国家机关，你怎么想起跑出来呢？”

伍兵摩挲了一下自己的腿——也许这是他的习惯，“人各有志吧，要是一辈子这样，不甘心啊！”

他抬起头看着车外，脸上流露出迷茫。也许当初是不甘心，但是走出来才发现还不如里面，是不是更不甘心？

文卿无从揣测他的失落，但是他的侧脸刚毅有形，吸引了她的视线。她第一次意识到，这是一个男人。

英雄救美，按照书里的说法，应该以身相许。

文卿闭上眼，觉得自己想得太多。他非英雄，自己也不是美人，况且自己还他三百块钱，两清了。

朝阳北路中段，文卿住的小区就在马路旁边，藏在一大片绿化带的后面。文卿结账，两人下车。她没有强求她来付钱让伍兵继续坐下去，直觉告诉她，这个男人不会接受。

两人话别，伍兵向家的方向走了两步，发现随身携带的证件没了，折身回返，本来要追出租车的，却看到绿化带中伸向文卿小区的那条路上有两个人影在纠缠。

伍兵心里咯噔一下，冲过去一看，果然是文卿。形势未见得如何危急，文卿也不曾大声呼救，只是不断地招架着男人，而那个男人侵犯的行为也仅限于指指戳戳。伍兵听到一句“臭婊子，你要是敢替朱光尘翻案，小心老子做了你！这次是个警告”。

“干什么！”伍兵大喝一声，拦在中间。

树影幢幢，路灯蒙蒙，那个男人的面相看不太清，只能依稀辨认出个轮廓。文卿迅速躲到伍兵的后面，一声不吭。

“呵呵，这么快就有男人了？”男子坏笑了两声，“文律师，老子亲自出马是你的荣幸。奉劝你识趣点儿，不然就不是抢个破包那么简单了。至于这小子嘛……”他拉长了音调，打量着伍兵，“哪个阴沟里跑出来的蛆，哼！”

说完，大摇大摆地上了停在花园口的卡宴，扬长而去。

伍兵听到身后有人长长地吁了口气，这才意识到腰间被人紧紧地抓着。虽然隔着衣服，但是依稀能感到文卿的手指抵在那里。

“没事，走了。”他微微扭头，看见一绺头发在自己的肩头，路灯下透着淡淡的金色。

“哦。”文卿的话只有一个音节，声音微微有些战抖。她慢慢地走出伍兵落在地上的阴影，犹豫着站在他的面前。

伍兵发现她的肩膀原来并不宽，后背也不挺拔。秋风乍起，树叶婆娑，眼前的文卿瑟瑟若落叶，全没了白日的威风。

伍兵伸手扶住她的肩膀，“没事，他走了。你住哪儿？我送你回去。”

“嗯。”文卿似乎已经不知如何说话，顺从地转身向着租屋走去。伍兵看着文卿的背影，愣了一下。这似乎和他做人的习惯有些相悖，比如很少和女生讲话，比如不要半夜去女生家里，但是今天——天翻地覆了。

打开门，伍兵松了口气，刚想说再见，文卿低声说：“进来吧！”

她是女子，孱弱的、刚受了惊吓的女人，她的头发有些凌乱，她的脸色有些苍白，她的嘴唇甚至发青，伍兵想，我应该安慰她。他低头进屋，刻意忽略此时显得那样充满魅惑的文卿。

进了门，伍兵定了定心神，接过文卿递来的热水，喝了一口，说道：“你好好休息，不用担心，就是流氓小混混，不用害怕。”

文卿终于抬眼看他，彼此对视的刹那，伍兵吓了一跳，文卿散乱无神的眼神好像濒死的人。他想起小时候在河里游泳，腿被水草缠住的刹那，那种惊恐绝望的感觉。

等伍兵醒过神的时候，他的手已经抓住文卿的胳膊。为什么？做什么？他都不知道。

“你……”文卿开口，有些迟疑，“陪陪我，好吗？”

伍兵尴尬地松开手，点了点头。

文卿租的是一室一厅的房子。客厅不大，方方正正，放了一张餐桌、两把椅子，都包着墨绿色的法兰绒裙围，好似沙发一般。上面铺着橘黄色的软垫，好像向日葵。

伍兵坐下，同色的法兰绒桌布在日光灯下泛着幽幽的光，桌面铺着大小适中的塑料，一盆绿色的观音竹摆在上面，旁边是一件淡绿发青的瓷器，两头翘翘，中间横着一根牙签，牙签上有些烧灼的痕迹。瓷器的底部落满了香灰，一股淡淡的檀香在四周围绕着。旁边有个门，能看到床……

伍兵迅速收回视线。

就在伍兵打量四周的时候，文卿消失了。伍兵记得自己大概说了什么，然后文卿就起身离开。仔细听听，卫生间里传来哗哗的水声。他终于想起来：文卿让他多坐会儿，自己说，好，然后文卿就去卫生间了。

文卿在洗澡。

光是想想，他都觉得面红耳赤。

走出卫生间，文卿第一件事就是寻找伍兵的影子。看到那人依旧笔直地坐在桌子旁边，心里松了口气。一天两次，都是他帮忙，莫名的，心里生出许多依赖。

“谢谢你啊！”文卿的短发已经梳整齐，家居服穿得严严实实，伍兵松了口气，又有些失望。

“不客气，应该的。”

“对了，这个是不是你的？”文卿从书包里翻出一个小本，递给伍兵。小本塑料皮，烫金的字，正是他丢的退伍证。

伍兵赶紧打开，从内封里找到一张照片，松了口气，“吓死我了，我以为它丢了呢。”

文卿已经涂好脸，一股淡淡的花香随着说话的声音飘过来，“什么东西，这么宝贵？”

“照片。退伍的时候，和战友们一起照的。”伍兵小心地拿出来给文卿看。

文卿坐在一边，接过照片仔细地瞅着。这是一张缩小的合影，人太小，样貌都看不清，只是一水的帽子，一水的黑脸，一水的白牙，中间两人是金色的肩章，格外显眼。没有坐着的，大家伙儿搂在一起，笑哈哈地看着镜头。

文卿一眼就找到伍兵，眉眼挤到一起，开心地露出雪白的牙齿，神采飞扬，和大家混作一团。

“都是你战友？”文卿问。

“嗯，是。这个是连长，特牛的一个人。左边是指导员，身后那个做鬼脸的是我们班长，我是他的班副。唉，好人啊！”伍兵突然叹气。

文卿有些奇怪，他自己腿瘸都没叹过气，这时候叹什么？可是，现在她只想找点儿话题来压一压胸中说不清的躁动和恐惧。她必须让话题继续下去，一旦停止，伍兵要是走了，她将不得不独自面对空荡荡的屋子。